附件1：

广州城市理工学院

课程思政项目申报指南

2023年9月

课程思政示范专业培育项目申报指南

一、项目申报条件

1.申报专业为我校本科专业，应有至少一届毕业生。鼓励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等优势专业带头开展课程思政建设与改革。

2.专业负责人为我校在职专任教师，具有丰富的课堂讲授经验和良好的教学口碑，具有一定的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基础，一般应有教授及以上职称，特别优秀的可放宽至副教授。

3.专业课程思政建设基础较好，有定期组织开展课程思政教学培训、教学研讨等课程思政活动，建有课程思政项目。

二、项目建设要求

1.修订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大纲。课程思政进培养目标、毕业要求，具体落实到每一门课程教学目标、教学大纲、教学设计，形成环环相扣、紧密支撑的课程思政育人体系。

2.构建课程思政教学体系。根据专业特点，深度挖掘提炼专业教育类课程、实践类课程中蕴含的思政元素，构建课程思政教学体系；推进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和示范课堂建设，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以点带面，推进专业课程门门有思政。

3.建立常态化教研。成立基层教研团队，建立集体听课备课和教研制度，聚焦课程思政教学改革中的难点、痛点，定期组织研讨，形成相应教研记录、听课记录，开展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研究，推动课程思政理念落深落实。

三、项目建设周期

项目建设周期：2年，示范服务期：3年。如项目已提前完成研究，可申请提前验收，项目验收工作原则上每年组织一次。

四、项目验收标准

1.在培养方案的人才培养目标、毕业要求中落实课程思政要求，形成最新修订版人才培养方案。

2.在课程教学大纲的教学目标、教学内容等方面体现课程思政元素，形成最新修订版课程教学大纲。

3.专业课程门门有思政，且建成不少于3门专业教育类课程思政示范课程、1门实践类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4.每年开展不少于2次课程思政专项教研活动，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研究成果丰硕。

5.荣获不少于3项省级及以上课程思政相关项目或奖项。

课程思政教学团队培育项目申报指南

一、项目申报条件

1.团队负责人为我校在职专任教师，一般应具有教授职称和10年（含）以上本科教龄，年龄在60周岁以下，特别优秀的可以放宽至副教授；鼓励省级以上教学名师等高层次人才带头开展课程思政改革。团队其他成员一般应具有讲师（含）以上职称及5年（含）以上本科教龄。

2.团队负责人及成员具有良好的政治素养和高尚的师德师风，长期奋战在教学一线，具有较高的教学水平和教学艺术。近2个学年度，团队负责人及成员本科课堂教学学时数人均不低于108学时/学年。

3.团队规模一般5—10人，并保持合理的梯队结构，团队内部传帮带机制和教学协作机制较好，团队具有较强的课程思政育人意识，较高的课程思政教学水平，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基础较好，已取得一定的成果。

4.团队坚持以学生为中心开展教学，育人效果较好，受到学生普遍欢迎，具有较好的口碑和影响力。

二、项目建设要求

1.做好团队梯队培养。重视团队中青年教师培养，形成稳定的传帮带机制和教学协作机制，团队梯队结构良好，建立了可持续发展的团队运行机制。

2.提升课程思政育人能力。定期开展课程思政教学培训、教学研讨，建立集体听课备课制度，开展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示范课堂、教学资源、优秀案例建设，团队人人有思政，团队课程思政育人效果显著。

3.深入开展课程思政研究。聚焦课程思政教学改革中的难点、痛点，开展课程思政理论研究、教学实践研究，研究成果突出。

三、项目建设周期

项目建设周期：2年，示范服务期：3年。如项目已提前完成研究，可申请提前验收，项目验收工作原则上每年组织一次。

四、项目验收标准

1.团队成员课程思政教学实践全覆盖，教师人人有思政。

2.建成不少于1门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3.建设不少于5个课程思政典型案例。

4.每年开展不少于2次课程思政专项教研活动，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研究成果丰硕。

5.荣获不少于1项省级及以上课程思政相关项目或奖项。

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培育项目申报指南

一、项目申报条件

1.课程纳入人才培养方案，且已实施学分管理，注重知识传授、能力培养和价值引领相统一。鼓励实验课、实践课等课程申报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2.课程负责人为我校在职专任教师，一般应具有副教授（含）以上职称和5年（含）以上本科教龄，具有丰富的课堂讲授经验和良好的教学口碑，特别优秀的可放宽至讲师。年龄一般在55周岁以下，特别优秀的可放宽至60周岁。

3.课程负责人及团队成员政治立场坚定，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高尚的师德师风，并长期稳定从事一线本科教学，能够准确把握本门课程开展课程思政建设的方向和重点，融入课程教学全过程，积极开展课程思政教学实践和理论研究。

4.课程负责人近2个学年度连续讲授该课程，并承担该课程三分之一以上的教学时数，且后续专业教学计划中，该课程仍将稳定开设。

5.课程教学理念先进，具有一定的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基础，课程授课效果良好。

6.已获批广东省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或已纳入我校课程思政示范培育项目的课程不再申报。

二、项目建设要求

1.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应在原教学大纲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课程教学目标设计，课程体现学校办学定位和专业特色，充分融入思政元素，有效支撑学校人才培养目标达成，注重知识、能力、素质培养。结合课程教学内容实际，找准“思政元素”的融入点、融入方式、教学方法、成效评价等。在此基础上，修订完善新的课程教学大纲一份。

2.根据上述新的教学大纲，制作能体现“课程思政”的教案课件一套。

3.紧扣“课程思政”主题，设计3-5项较为详细的典型案例，并制作相对应的教学微视频，同时制定对应典型案例和教学微视频的教学效果考核方法，完成学生对该课程教学效果的反馈评价等。

三、项目建设周期

项目建设周期：1年，示范服务期：2年。

四、项目验收标准

1.融入课程思政教学的教学大纲、教案课件等。

2.3-5个课程思政典型案例及对应的教学微视频（8-10分钟）。

3.完整的一节课堂实录，45分钟左右，技术要求：分辨率720P及以上，MP4格式，图像清晰稳定，声音清楚。教师必须出境，需有学生镜头，并告知学生可能出现在视频中，此视频会公开。

课程思政示范课堂培育项目申报指南

一、项目申报条件

1.必须是纳入人才培养方案、稳定开设的一门本科课程中相对固定的一堂（节）课，时长一般在30-60分钟。

2.主讲教师为我校在职专任教师，一般应具有讲师（含）以上职称和5年（含）以上本科教龄，长期稳定从事一线本科教学，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师德师风和丰富的课堂讲授经验，年龄一般在60周岁以下。

3.我校“6个1”课程思政教学改革案例获奖者优先考虑。

4.已获批广东省课程思政示范课堂或已纳入我校课程思政示范培育项目的课程不再申报。

二、项目建设要求

1.课堂教学思路清晰、逻辑严谨，讲解深入浅出，课件制作精美，过程适当穿插案例、专业经典等素材，总结精炼到位，个人教学特色突出。

2.课堂遵循课程教学大纲安排，思政教学目标明确，能够从知识、能力、价值观三方面进行教学设计，育人目标与课程所属学科、专业契合度高，充分提炼专业课程蕴含的育人元素，可有效支撑教学目标的达成。

3.课堂内容饱满，紧紧围绕坚定学生理想信念，以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爱人民、爱集体为主线，围绕政治认可、家国情怀、文化素养、宪法法治意识、道德修养等重点优化课程思政内容供给，教学环节设计精妙，情景与活动设计新颖，思路清晰，课堂教学方法灵活多样，熟练、有效运用多媒体等各种现代教学手段，达到思政育人润物无声的效果。

4.突出教师主导和学生主体作用，学生学习状态良好、课堂教学参与度高，师生互动良好，课堂气氛活跃，学生获得感较强。

5.课堂教学效果受到学生、校内外同行专家等广泛认可，育人成效显著，课堂教学模式可推广、可借鉴。

三、项目建设周期

项目建设周期：1年，示范服务期：2年。

四、项目验收标准

1.建成不少于1个课程思政典型案例。

2.完整的一节课程思政课堂实录，45分钟左右，技术要求：分辨率720P及以上，MP4格式，图像清晰稳定，声音清楚。教师必须出境，需有学生镜头，并告知学生可能出现在视频中，此视频会公开。